

8月4日上午,宁波女孩小项独自搭乘东航MU5178从北京飞回宁波,戴着一个医用口罩的她刚登机,乘务员就发现她口罩底下的鼻子上包裹的纱布。随后,乘务员及地服人员以小项鼻部有伤口按规定不宜乘机为由,安排其下机……很快,“因鼻子贴胶布,宁波姑娘却被东航赶下飞机”的事件就引发了网上的广泛关注。那么,事情的经过究竟是怎样的?



鼻子有伤口的女孩乘机被拒

东航:飞行中的压力差易导致伤口裂开带来风险

A

事发经过 乘务员发现 戴口罩女孩鼻部有异样

记者来到东方航空浙江分公司,这里是事发航班所属的航空公司。当班的客舱乘务员从业近10年,当时不在公司,她通过电话接受了记者的采访。她回忆,当天该女孩登机时,她和其他几名乘务员照例在客舱门前欢迎旅客,她发现女孩当时戴着一个医用口罩,口罩后面隐约可以看到包裹着咖啡色的纱布。

“出现这样的情况,我们一般会要求乘客打开口罩。”该乘务员说,当女孩打开口罩后,她发现这块纱布包裹住了整个鼻部,只留出了两个鼻孔,于是就对其进行了询问。“女孩说她几天前刚刚做了鼻部填充手术,也拿不出可安全乘机的相关医疗证明。”因此,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机组决定让女孩下机,再做进一步判断。女孩当时一直在哭,情绪也比较激动,不过在劝说了半个多小时后,女孩选择了下机,并改签了其他航空公司的航班。

就此事件,昨天,记者还找到了该航班一位头等舱旅客姚先生。作为事情经过的目击者,他表示,当时他看到,当时乘务员把女孩请到了头等舱附近,他只是看到女孩戴着口罩,似乎鼻部有包着大面积的纱布,乘务员让其出示病历之类的……最后,该女孩还是选择了下飞机。

B

东航解释 对做过整容手术的 旅客发布过规定

那么,乘务长所说的航空公司规定的依据是什么呢?记者注意到,东航官网上月4日发布了则《关于明确近期接受过整容整形手术旅客乘机要求的通知》的出行提示,其中提到:

“如果您在近期做过整容、整形或其他医疗美容手术,由于空中旅行压力要比地面大,即使机舱内调整了压力,但还是会有压力差,容易引起血压波动,导致伤口裂开、出血、感染等并发症,会增加术后病症发生的风险。为了您的飞行安全,请您在术后15天再乘坐飞机,并在办理值机手续时出具适宜乘机的医疗证明以及证明手术日期的病历。

请您提供由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含二级,境外含诊所、医疗中心及医院)医生填写并加盖有公章的《诊断证明书》,请您在航班计划起飞前48小时内开具《诊断证明书》。具体参见‘患病旅客服务办理须知’。”

对此,东航方面的解释是:当班机组一致认为,该女孩的情况究竟是否适宜乘机,当时无法得到明确,为确保旅客自身安全,必须先下飞机,再进一步判断。

C

旅客不满 希望航空公司给个正式说法

昨天,记者几经辗转打通了当事人小项的手机,接电话的是小项的母亲。

项妈妈表示,女儿目前不便采访。她说,当时女儿鼻子确实经过了处理,并戴了口罩,不过,她明确否认了女儿刚做完鼻部填充手术的说法,只是表示:小项不久前骑马摔伤了,并不算严重,因此也没有上医院看过,只是找了个医生朋友,简单地做了下处理,所以也没留下病历等证明材料……

当记者问及飞机上出现那一幕时,项妈妈回答,她回来后也和女儿详细了解了事情的经过,她觉得问题出在当时乘务员的一些做法上:“女孩毕竟还小,没有经历过这种突如其来的事情,加上鼻子上有伤,被这么一大堆人围着问,她自然就慌了神。”

在项妈妈看来,当时的乘务员已主观认定女儿已经做过手术,当时也没有给女儿主动解释的机会,而是坚决要让女儿下飞机,才是导致问题的关键。她表示,地面上应该有专业的医务人员,机组完全可以请医务人员上飞机查看女儿的伤情,再判断是否可以出行。乘务员的处理方式和态度,事实上给她女儿的身心造成了严重的伤害。因此,项妈妈希望航空公司能够给予孩子和家长一个正式的说法。

D

业界评说 东航此举并非“杞人忧天”

记者通过查阅其他航空公司官网并未发现有类似规定,而事实上,女孩在下飞机后,也成功改签了另一个航空公司的航班回到了宁波。

记者注意到,东航这则通知上个月刚一发出,也引起过关注。有报道称,民航专家张起淮就表示,在中国民航法律法规中,外科手术术后乘机的病人确实需要旅客适航性评价。主要目的是对某些特定的手术进行航空医学上的风险评估,指导手术患者进行安全乘机。

张起淮建议,航空公司可以对整容范畴再进行细分,比如像隆胸等一些大型手术确实在飞行中存危险,但是像文眉、文唇、割双眼皮等非常细小的整容手术,可能就对乘客自身安全并没有太大影响……

昨天,东航资深航医郑磊也和记者解释说:如果有体内填充物,并且伤口没有完全愈合,飞机一旦升空,就可能会造成填充物膨胀甚至破损,因而导致伤口破裂,这种情况就比较危险。

记者 范洪 实习生 傅天力

市国税第二稽查局着力打造依法治税新常态

市国税第二稽查局坚持以依法治税新常态为指引,以建设“科学、规范、高效、廉明”的税务稽查部门为目标,牢记忠实履职、安全履职的要求,不断推进依法治税建设,奋力谱写税收法治新篇章。

一是树立法治为税务稽查执法“生命线”的新常态。严格规范税务稽查执行的权限、程序、时限,坚守“法无授权不可为”;依法处理税务违法案件,让每个纳税人感受到法律的尊严、公平和正义;坚持文明公正执法,强化内外部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切实保护纳税人的合法权益。

二是建立“强化内控”的新观念和新思路。以风险管理为导向,通过纳税风险评估机制,找准稽查工作的着力点,降低纳税人的涉税风险;完善一案双查制

度,对税务稽查人员是否存在违法违规问题进行监督、问责,找出日常税收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放大税务稽查的质效;完善税务稽查内部运行机制,实施“痕迹管理”,强化执行质量和执法效率考核,杜绝少数稽查人员在办案过程中存在的有法不依、违法不究、执法不严的问题。

三是培养“服务纳税人”的新态度。引导税务稽查人员从“查处纳税人”向“服务纳税人”转变,在查处税收违法案件的同时,为纳税人提供专业的纳税辅导、风险分析和后续服务;延伸稽查服务范围,强化查前辅导、风险提示,查后提供政策指导,促进纳税人规范财务管理,形成良性互动的和谐征纳关系。

通讯员 赵淳婷